

陕西省教育厅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

陕教装备函〔2021〕22号

关于做好第三届中小学实践教育 资源征集活动的函

各设区市教育局，杨凌示范区教育局，韩城市教育局，神木市、府谷县教育和体育局，厅属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充分发挥实践教育在立德树人中的重要作用，持续加强中小学实践教育资源建设，推动实践教育向好向优发展，教育部教育装备研究与发展中心决定在实践教育开展较好的省份继续开展中小学实践教育资源征集活动。为做好我省推荐上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对象

全省范围内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基地（以下简称“实践基地”）以及研学实践教育营地（以下简称“研学营地”）。

二、资源要求

1.上报的实践教育资源为申报人自主研发，要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体现实践育人、活动育人的教育理念，以培养学生综合素质为导向，内容要面向学生的真实生活和发展需要，主题应彰显学校（实践基地、研学营地）的课程特色。

2.上报的实践教育资源要求具有设计方案，并符合资源征集设计要素及要求（具体见附件）。

3.已入选 2019 年、2020 年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课程资源征集的资源不可再次参加。

三、活动要求

1.本次征集活动要求申报人登录综合实践活动云平台（www.zhsjhdyun.com），点击右上角“投稿”，请按资源类型投稿。资源类型分为劳动教育资源、综合实践活动资源、研学实践教育资源。

2.省教育厅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将于 2021 年 10 月下旬，组织开展初步审核。教育部教育装备研究与发展中心组织专家集中审核并确定入选资源；入选资源将被总结推广，作者将获得证明材料。

3.请各地认真组织中小学校、实践基地及研学营地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5 日，通过综合实践活动云平台提交文件。具体申报数量请各地结合实际综合把握，原则上每个区（县）不超过 5 件。

联系人：卜妮娜 联系电话：029-88661987

附 件：资源征集设计要素及要求

陕西省教育厅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

2021年9月3日



附件：

资源征集设计要素及要求

参与征集的资源可为单课时主题活动，但提倡多课时系列主题活动。资源设计方案应包含以下内容：

一、主题名称

主题命名时，不建议以一类教育命名一个主题名称，如3D打印、消防教育、安全教育等。主题名称应包含较为明确的行为动词，能准确表达学生主要实践行为。

二、资源类型

资源类型包括劳动教育资源、综合实践活动资源、研学实践教育资源，投稿应明确类型。其中，劳动教育资源指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在内的资源；综合实践活动资源指考察探究、设计制作、社会服务和职业体验在内的资源；研学实践教育资源指研学线路与实践相结合的资源。

三、适用年级

注明实践教育资源设计方案适用的年级。

四、主题说明

主题说明包括主题目的、学习内容、活动方式、相关学科认知背景，及在教学设计上的重大突破和亮点。

五、主题目标

主题目标应具有可测量性，与主题评价有对应关系，与教学环节有明确逻辑关系。其中，劳动教育主题目标应围绕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念、具有必备的劳动能力、培育积极的劳

动精神及养成良好的劳动习惯和品质；综合实践活动主题目标应围绕价值体认、责任担当、问题解决、创意物化；研学实践主题目标应围绕感受祖国大好河山，感受中华传统美德，感受革命光荣历史，感受改革开放伟大成就，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增长知识见识、增强综合素质，提高社会责任感和实践能力。

六、实施条件

列举主题活动设计需要的特别环节和专用设备。通用条件不用列举，如黑板、课桌、教学设计、教学课件等。

七、教学设计

教学设计含主题结构与学习过程。主题结构呈现主题活动各阶段主要内容、教学重点、具体做法、与目标匹配的评价设计、建议课时等。学习过程具有可操作性，忌大段事实性描述，忌大段描述师生对话；关注学生活动过程设计、教师指导要点设计。

八、学习资源

提供活动设计所需要的图片、方法引导、相关知识链接、学习单、教学课件等。